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6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向 14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6,662,699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2.0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9,999,984.99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律师费和审计及验资费等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13,420,554.1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6,579,430.84 元。

已由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将本次发行认购对象认缴股款人民币 699,999,984.99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合计人民币 11,499,999.77 元后的剩余款项人民币 688,499,985.22 元汇入公司开立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账号 15000103161002）的人民币账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天职业字[2020]13750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25,081,229.90 元，其中

各项目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计划投资金额（元）	2020 年度 使用金额（元）	累计使用金额 （元）
1	5G 通信器件产业化项目	500,000,000.00	236,456,044.68	236,456,044.68
2	补充流动资金	188,499,985.22	188,625,185.22	188,625,185.22
合 计		688,499,985.22	425,081,229.90	425,081,229.90

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 688,499,985.22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 686,579,430.84 元的差异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

（三）募集资金年末余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88,499,985.22
减：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300,902,445.69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88,499,985.22
5G 通信器件产业化项目	112,402,460.47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24,053,584.21
减：购买定期存款余额	
减：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减：项目结束结余资金转入流动资金（注 1）	125,200.00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2,752,136.66
合计	266,170,891.98

注 1：公司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系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 188,499,985.22 元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鉴于该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将结余利息 125,200.00 元转入流动资金，并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0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2020-053）。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本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存放募集资金，并于 2020 年 5 月 8 日与以上银行及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存放募集资金，公司及子公司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及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协议签订以来的履行情况良好。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状态	金额（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103161002	注销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飞荣达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32050162070000000034	存续	266,170,891.98
合计				266,170,891.9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25,081,229.9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6 月 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24,053,584.21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0]29507 号）。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系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 188,499,985.22 元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鉴于该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将结余利息 125,200.00 元转入流动资金，并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在专户存储，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8,499,985.22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425,081,229.9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425,081,229.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8,499,985.22	188,499,985.22	188,625,185.22	188,625,185.22	100.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5G 通信器件产业化项目	否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36,456,044.68	236,456,044.68	47.29%	2022 年 5 月 1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88,499,985.22	688,499,985.22	425,081,229.90	425,081,229.90	61.74%				
合计		688,499,985.22	688,499,985.22	425,081,229.90	425,081,229.9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 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 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中人民币 124,053,584.21 元置换截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29507 号）《深圳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将置换资金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大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系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 188,499,985.22 元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鉴于该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将结余利息 125,200.00 元转入流动资金，并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在专户存储，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